

证券代码：000652

证券简称：泰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116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三级子公司扬州昌和为二级子公司扬州泰达提供 20,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二级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泰达”）向国壹融资租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壹融租”）申请融资 20,000 万元，期限为 1 年，由其控股子公司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昌和”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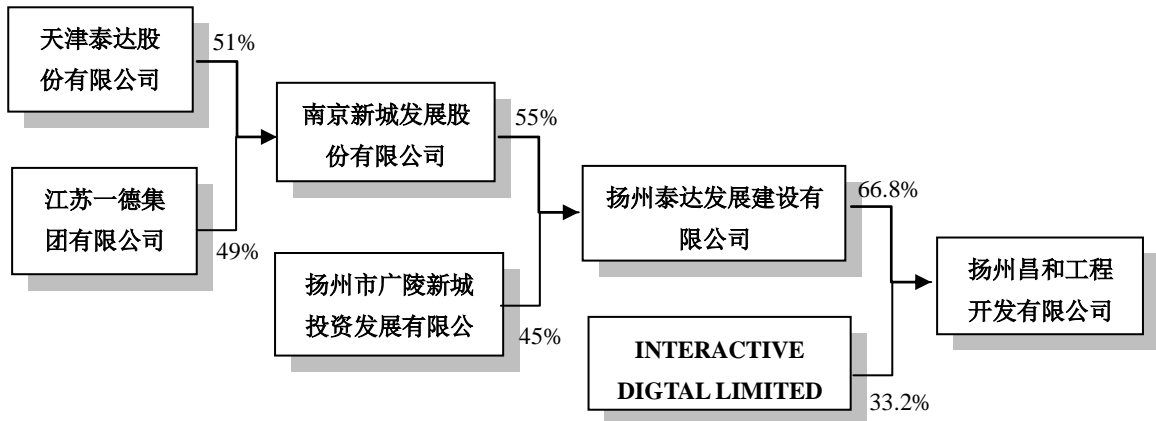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扬州昌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该担保事项已经其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. 单位名称：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
2. 成立日期：2007 年 3 月 27 日
3. 注册地点：扬州市广陵区信息大道1号信息大厦17楼
4. 法定代表人：陈俊
5. 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整
6. 主营业务：房地产开发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、投资置业、建筑材料（不含水泥、黄沙、石子）销售；工程管理、物业管理、不动产商业经营、实业投资、咨询策划、国内贸易、国内国际招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7. 股权结构图



(二)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8年12月31日	2019年8月31日
资产总额	1,358,591.54	1,302,332.90
负债总额	1,230,414.50	1,174,796.37
流动负债总额	1,107,207.38	1,119,653.96
银行贷款总额	160,984.00	153,091.67
净资产	128,177.04	127,536.52
-	2018年度	2019年1-8月
营业收入	68,659.28	189.12
利润总额	38,314.23	-630.59
净利润	28,053.53	-643.22

注：2018年度数据经审计，其他数据未经审计。

(三)截至目前，扬州泰达提供担保金额为11,965万元，抵押金额为39,146.34万元，涉及诉讼金额为14,372.75万元，不涉及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。

(四)扬州泰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扬州昌和与国壹融租签署《保证合同》。

(二)担保范围：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，包括借款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、律师费）。

(三) 担保金额：20,000 万元。

(四) 担保方式：无条件、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(五) 担保期限：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扬州昌和董事会同意为扬州泰达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该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05]120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(一)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 99.98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249.17%。

(二) 截至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债务、诉讼涉及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》

(二) 《保证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9 月 6 日